

舊約歷史書

約書亞記(一)

約書亞記所包括的歷史就是約書亞領百姓進迦南地的服事時段(80歲至120歲)共40年，在概論中我們提到，研讀聖經歷史的重點不在什麼時間發生了什麼事，而是在神如何借著先知(代言人)解釋呈現歷史，好讓我們紀念與記取，這樣的重點并不代表聖經歷史不是史實，只是它不以歷史為使命，例如約書亞記40年當中，它並不細述每一年的事件，而是著重在某些代表性事件，像耶利哥城及艾城之戰就占了征服迦南地篇章的一半。

約書亞記的作者，約書亞(意思是拯救與耶穌相同)大約在主前一三七五至一三九〇年之間寫此書，此書的歷史事實告訴我們，相信與順服在神兒女要過得勝生活上是不可缺的。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是因為他們相信創造的主宰，並且相信祂所賜給的一切律例是生活的準則，並相信祂是守約施慈愛的神，而約書亞帶領著這一群當了400年奴隸的後代，要征服迦南應許之地，除了依靠神與順服神，其外別無他途。

第一章：歷史的延續

約書亞承接摩西的大業，是神的選召，不但有神的命定，更有神的命令。

神的命定—以神為主	神的命令—以人為主，人可以選擇
1. 揀選領袖	1. 剛強壯膽(相信不要怕)
2. 履行前約—同在	2. 謹守遵行律法

第二章：神的愛與公義

以色列大衛王的曾曾曾祖母喇合在這裏出現了。一個妓女且是外邦人，她因著信，只聽見以色列人出埃及、過紅海的事，她相信了以色列的神，她采取了順服的行動，她願歸屬這位宇宙的主宰過於他自己的族人，而耶利哥城其他的人也聽見了，但是，他們害怕、抵抗以至于滅亡。

第三~五章：走未曾走過的路

信心的歷史是離開舊地却不知會往哪里去。進入新地却是自己無能可進入的。而人的無知與無能的部分就是神參與的部分，其中人的部分是敢不敢離開和願不願進入。這群

奴隸的後代只聽說過紅海的事跡，却没有親身經歷過，在過 20 呎深的約旦河與進戰迦南地期間，神所給的引導非常細膩極清楚，一方面神要建造這一群人剛強壯膽的信心，還有一方面祂要察驗他們謹慎遵守的態度，其目的無非是要祂的百姓得著最大的福氣，不老是吃嗎哪（5：12），使應許成真。常常記得神的約與應許是永遠不變的，但人需要百分之百配合，其中包括：

1. 敢踏進去（相信神）第三章
2. 常感恩不忘記（親近神、敬畏神、使人知道神）第四章
3. 分別為聖歸屬神（行割禮、弃羞耻進入榮耀、離黑暗進入光明），承認神的主權，并守住蒙恩僕人的身份。 第五章

第六~十二章：取城之成敗

人只要一日在世上，就隨時有爭戰（因為有敵人），既不能避免，爭戰就要習得得勝的秘訣。在聖經歷史中，神常常重申祂在爭戰中的位子，仗一定要打，而祂總是統帥，如果祂當元帥就必勝不敗，那失敗的原因就是神在爭戰中無元帥的地位，而且是人把祂革了職，人如何能革神的職？因為神給人有選擇的權利。約書亞記中聞名的兩個大仗是耶利哥與艾城之戰，如果你細想聖經中的爭戰，一定會發現神用的方法都不一樣，但却可以找出成敗一定的法則就是人的依靠與順服，在前所提人配合神的第三點：承認神的主權及守住僕人的位子即是成敗的關鍵，神要用什麼戰略就用什麼戰略，神說人不該得任何的戰利品就不能私拿戰利品，光是與神去迎戰，看神如何得勝，并分享勝利，這就够我們滿足與感恩了。

我們都知道歷史是讓我們明其因而知其果，那在以色列人入迦南地的爭戰中的幾個敗點對我們研讀，聖經歷史是很珍貴的：

1. 得意之餘太自信（七：3）
2. 隱藏的罪沒有處理（七：11）
3. 糊塗受騙，沒有尋求神（第九章）

作業：

如果你是約書亞，如何由約書亞記的爭戰中，領會神的絕對的慈愛與公義？

神可有給人第二次機會？神對悖逆百姓的後代如何對待？

神對罪與不信的處理是怎樣的態度？神如何實現他的約？

注：下次預讀 13~24 章